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 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8 月 15 日，嘉兴石化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HJ/T 394-2007）、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对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并邀请了三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项目概况、验收调查工作和验收调查报告内容的介绍，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嘉兴石化有限公司，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港区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有限公司码头罐区，主要对陆地输送管道进行建设和改造，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635 万元，环保投资 1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二甲苯管线自 E4 库区界区外 1 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 E4 码头连接段管廊 472~473#柱，再输送至嘉兴石化罐区，管线长度 1900 米；冰醋酸管线自 E4 库区界区外 1 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 E4 码头连接段管廊 472~473#柱，再与已建的冰醋酸管线连接，管线长度 1160 米。设计年输送对 25 万吨二甲苯、13 万吨冰醋酸。

目前项目实际总投资 635 万元，环保投资 14 万元，实际建设内容为：对二甲苯管线自 E4 库区界区外 1 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 E4 码头连接段管廊 472~473#柱，再输送至嘉兴石化罐区，管线长度 1700 米；冰醋酸

管线自 E4 库区界区外 1 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 E4 码头连接段管廊 472~473#柱，再与已建的冰醋酸管线连接，管线长度 1150 米。目前实际年输送对 24 万吨二甲苯、10 万吨冰醋酸。

2021 年 6 月，公司委托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嘉兴石化有限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7 月 15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港区）以嘉环（港）建〔2021〕14 号文予以审批。

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底建成投入运行。目前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根据核查，目前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略有调整，未构成重大变动，因此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相关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废水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清管试压废水收集后依托嘉兴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纳管。

2、施工期废气

车辆扬尘已通过洒水、道路清洁等措施控制扬尘产生量；堆场扬尘已通过防尘网控制；焊接烟尘通过用环保型焊材控制烟尘产生量；补漆废气是通过用环保型涂料控制有机废气产生量。

3、施工期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施工时间安排在昼间；已选用低噪声施工工艺和机械。

4、施工期固废

施工期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施工期废料能综合利用的外售物质回收单位，不能外售的委托处置，废油漆桶收集至嘉兴厂危废暂存库暂存后委托嘉兴市固体废物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5、施工期生态环境

企业合理组织施工，临时占地面积少，施工材料也有序堆放。企业施工结束后及时撤出了施工设备，拆除了临时设施，清理了施工材料，基本保持原有生态原貌；企业在施工场地设立了简易隔离围屏，将施工工区与外环境隔离。施工现场有专人负责保洁工作，定期洒水清扫运输车进出的主干道，保持车辆出入口路面清洁、湿润；同时加强运输、施工管理。

6、营运期废水

项目营运期无新增废水。

7、营运期废气

项目管线检修时废气排放将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项目严格控制检修频次，检修前采用氮气彻底吹扫，将废气环境影响控制到最小的程度。

8、营运期噪声

项目营运期基本无噪声污染。

9、营运期固废

项目检修过程涉及焊接产生的少量废焊材及焊渣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四、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企业目前已有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五、验收调查结果

2022年7月，嘉兴石化有限公司对该工程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现场调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调查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施工期沿线清理及施工营地建设。本项目输送管线较短，租用已建管廊架空建设，管线沿线周边植被较稀少，无珍惜动植物，不涉及地基挖方和永久占地。施工期间临时占地主要为施工营地，施工作业周围的植被受到较小破坏，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已逐步恢复植被。施工过程中，已处理好原材料和废弃料，基本对周边植被无影响。

2、项目营运期无新增废水。

3、项目严格控制检修频次，检修前采用氮气彻底吹扫，将废气环境影响控制到最小的程度。

4、项目营运期基本无噪声污染。

5、项目检修过程涉及焊接产生的少量废焊材及焊渣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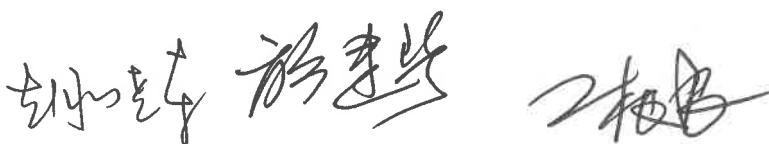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生态环境也基本得到了恢复，验收调查报告结论基本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经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经整改完善后同意通过验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七、相关要求和建议

1、完善更新编制依据；更新社会区域概况；完善工程变更情况分析；调查完善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

2、按相关规范要求完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相关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验收专家组：

2022年8月15日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 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8月15日，嘉兴石化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征求意见稿）》（HJ/T 394-2007）、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嘉兴石化有限公司，建设地址位于浙江省嘉兴港区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有限公司码头罐区，主要对陆地输送管道进行建设和改造，本项目设计总投资635万元，环保投资1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二甲苯管线自E4库区界区外1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E4码头连接段管廊472~473#柱，再输送至嘉兴石化罐区，管线长度1900米；冰醋酸管线自E4库区界区外1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E4码头连接段管廊472~473#柱，再与已建的冰醋酸管线连接，管线长度1160米。设计年输送对25万吨二甲苯、13万吨冰醋酸。

目前项目实际总投资635万元，环保投资14万元，实际建设内容为：对二甲苯管线自E4库区界区外1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E4码头连接段管廊472~473#柱，再输送至嘉兴石化罐区，管线长度1700米；冰醋酸管线自E4库区界区外1米经已建管廊输送至E4码头连接段管廊472~473#柱，再与已建的冰醋酸管线连接，管线长度1150米。目前实际年输送对24万吨二甲苯、10万吨冰醋酸。

2021年6月，公司委托浙江碧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嘉兴

石化有限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7月15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港区）以嘉环（港）建〔2021〕14号文予以审批。

项目于2021年9月开工建设，2022年4月底建成投入运行。目前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根据核查，目前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略有调整，未构成重大变动，因此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相关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废水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清管试压废水收集后依托嘉兴厂区污水站处理达标后纳管。

2、施工期废气

车辆扬尘已通过洒水、道路清洁等措施控制扬尘产生量；堆场扬尘已通过防尘网控制；焊接烟尘通过用环保型焊材控制烟尘产生量；补漆废气是通过用环保型涂料控制有机废气产生量。

3、施工期噪声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高噪声施工时间安排在昼间；已选用低噪声施工工艺和机械。

4、施工期固废

施工期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施工期废料能综合利用的外售物质回收单位，不能外售的委托处置，废油漆桶收集至嘉兴厂危废暂存库暂存后委托嘉兴市固体废物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5、施工期生态环境

企业合理组织施工，临时占地面积少，施工材料也有序堆放。企业施工结束后及时撤出了施工设备，拆除了临时设施，清理了施工材料，基本保持原有生态原貌；企业在施工场地设立了简易隔离围屏，将施工工区与外环境隔离。施工现场有专人负责保洁工作，定期洒水清扫运输车进出的主干道，保持车辆出入口路面清洁、湿润；同时加强运输、施工管理。

6、营运期废水

项目营运期无新增废水。

7、营运期废气

项目管线检修时废气排放将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影响，项目严格控制检修频次，检修前采用氮气彻底吹扫，将废气环境影响控制到最小的程度。

8、营运期噪声

项目营运期基本无噪声污染。

9、营运期固废

项目检修过程涉及焊接产生的少量废焊材及焊渣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四、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企业目前已有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五、验收调查结果

2022年7月，嘉兴石化有限公司对该工程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现场调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验收调查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施工期沿线清理及施工营地建设。本项目输送管线较短，租用已建管廊架空建设，管线沿线周边植被较稀少，无珍惜动植物，不涉及地基挖方和永久占地。施工期间临时占地主要为施工营地，施工作业周围的植被受到较小破坏，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已逐步恢复植被。施工过程中，已处理好原材料和废弃料，基本对周边植被无影响。

2、项目营运期无新增废水。

3、项目严格控制检修频次，检修前采用氮气彻底吹扫，将废气环境影响控制到最小的程度。

4、项目营运期基本无噪声污染。

5、项目检修过程涉及焊接产生的少量废焊材及焊渣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生态环境也基本得到了恢复，验收调查报告结论基本可信。2022年8月15日组织了《嘉兴石

化有限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根据专家提出的意见，我公司已高度重视，并已完善验收报告及现场，目前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四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杭州湾物流码头至嘉兴石化码头罐区新建及改造对二甲苯、醋酸管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签到表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验收组长 (建设单位)	朱永平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高工	321081197402067538	18867685859
专家	胡国忠	浙江中远石化有限公司	高工	330419197208054661	13967397844
专家	彭建兴	浙江中远石化有限公司	高工	330402197304063628	1366830670
专家	王根贵	嘉兴市环科有限公司	高工	110105196712025448	13515736712
其他参会人员	王林	嘉兴石化有限公司	安环部经理	33048219880729052	13757346394
	王菲	浙江中远石化有限公司	高工	330103197807251322	13958050496
	王超	广东政和工程有限公司	经理	330205198404056171	13819824800